



中華民國專利證書

發明第 I615130 號

發明名稱：影像處理方法及非暫態電腦可讀取媒體

專利權人：國立臺灣大學

發明人：徐瑞澤、何德威、吳經閔、賴飛羆、戴浩志、孫幸筠、
洪啓盛

專利權期間：自2018年2月21日至2036年7月20日止

上開發明業經專利權人依專利法之規定取得專利權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局長

洪淑敏

中華民國



107 年 2 月 21 日

